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1、重要提示.....	【 02 】
2、公司概况.....	【 02 】
2.1 公司简介.....	【 02 】
2.2 组织结构.....	【 03 】
3、公司治理.....	【 04 】
3.1 公司治理结构.....	【 04 】
3.2 公司治理信息.....	【 09 】
4、经营管理.....	【 11 】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 11 】
4.2 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 12 】
4.3 市场分析.....	【 13 】
4.4 内部控制.....	【 13 】
4.5 风险管理.....	【 15 】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 17 】
5.1 自营资产.....	【 17 】
5.2 信托资产.....	【 20 】
6、会计报表附注.....	【 21 】
6.1 年度会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并表范围说明.....	【 21 】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 22 】
6.3 或有事项说明.....	【 29 】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说明.....	【 30 】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 32 】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 35 】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 37 】
7、财务情况说明书.....	【 38 】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 38 】
7.2 主要财务指标.....	【 38 】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38 】
8、特别事项揭示.....	【 39 】

1、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独立董事梁伯韬、靳海涛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1.3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蒋伟、总经理孟扬、财务总监肖立荣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于1982年8月24日成立，原名为深圳市信托投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813万元。1984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更名为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正式成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并同时取得经营外汇金融业务的资格。1991年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更名为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8亿元，其中外汇资本金1200万美元。2002年2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重新登记，领取了《信托机构法人许可证》，注册资本人民币20亿元，其中外汇资本金5000万美元。公司同时更名为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3月14日，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登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006年10月17日，华润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等签订了《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股权变更登记后，华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1%股权，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49%股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26.3亿元。2008年10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变更名称及业务范围，换领新的金融许可证。公司更名为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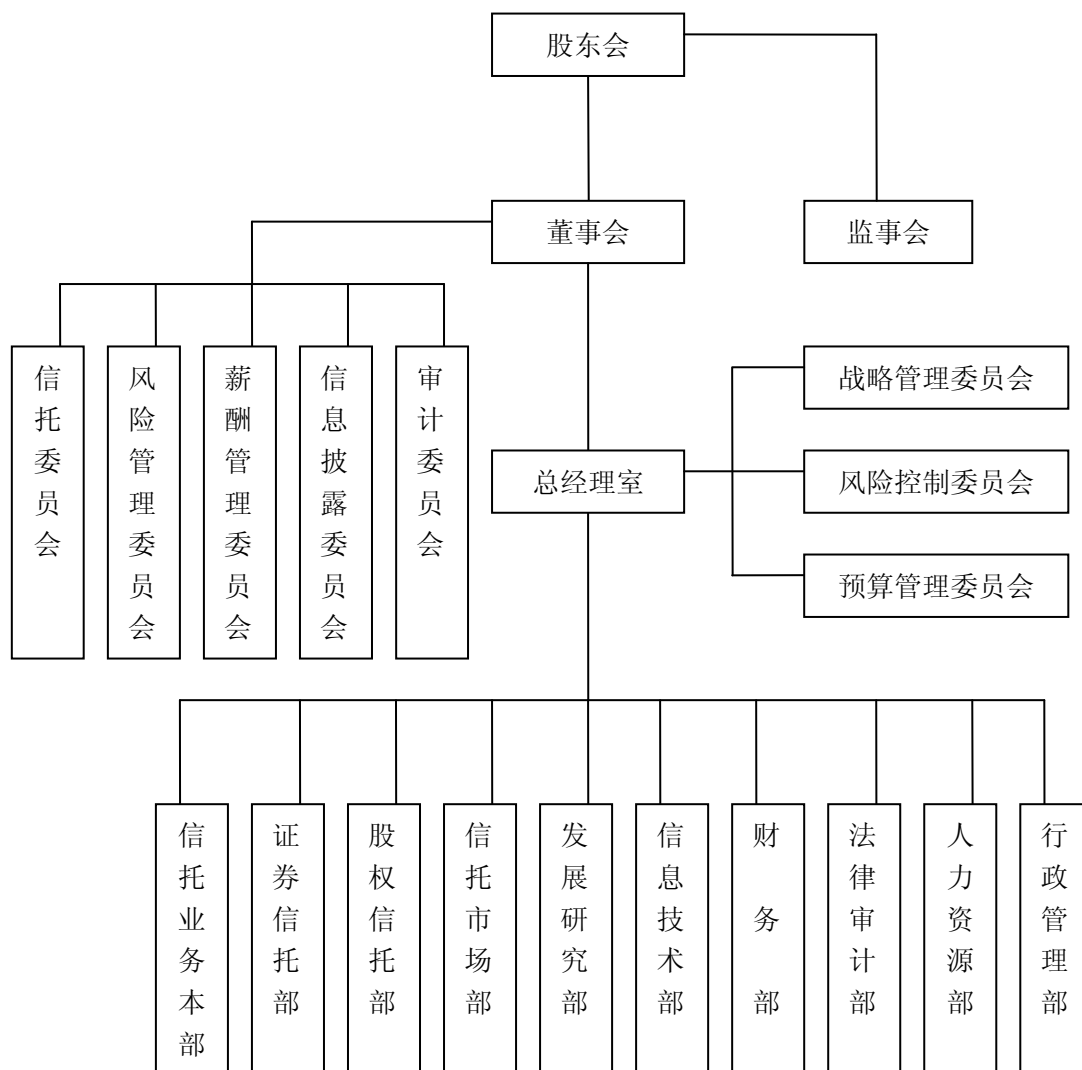
表 2.1 （公司简介）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	华润信托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Resources SZITIC Trust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	CR Trust
法定代表人	蒋伟
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69号深国投广场2号楼11-12层
邮政编码	51804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rctrust.com

电 子 信 箱	crctrust@crctrust.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肖立荣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	刘娇琳
联 系 电 话	0755-33380619
传 真	0755-33380599
电 子 信 箱	liujl@crctrust.com
年度报告 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 69 号深国投广场 2 号楼 12 层 1210 室
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98 号卓越大厦 10 楼
聘请的律师事务所	广东经天律师事务所
住 所	深圳市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25 楼

2.2 组织结构

图 2.2 （组织结构）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2 家。

表 3.1.1.1 (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51 %	宋林	164. 67 亿元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对金融、保险、能源、交通、电力、通讯、仓储运输、食品饮料生产企业的投资；对商业零售企业的投资与管理；石油化工、轻纺织品、建筑材料产品

					的生产等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9%	郭立民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17楼	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对企业国有资产进行监管

注：★表示实际控制人。

公司第一大股东华润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为中国华润总公司，持股比例为99.984211%，注册资本96.62亿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2701-2705，法人代表为宋林，业务范围为经国家批准的二类计划商品、三类计划商品、其他三类商品及橡胶制品的出口，经国家批准的一类、二类、三类商品的进口等。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3.1.2.1 董事会成员

表 3.1.2.1（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任期	所代表的股东名称	股东持股比例
蒋伟	董事长	男	45	2008年6月	3年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51%
履历	曾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CFO						
魏斌	董事	男	39	2008年9月	3年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51%
履历	曾任外经贸部审计局公务员；南光（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财务部综合主管；中国华润总公司管理委员兼财务总监、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吴丁	董事	男	43	2007年9月	3年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51%
履历	曾任海南华力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汇丰(天津)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百胜麒麟(南京)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华润（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华润置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华润投资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伍斌	董事	男	53	2007年3月	3年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9%
履历	曾任江西财经大学财政税务系副主任、校学术委员会委员、硕士研究生导师；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产权部干部；深圳市体改办企业体制处处长；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改革处处长；现任深圳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委委员						
俞磊	董事	女	40	2007年3月	3年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9%
履历	曾任深圳市规划国土局罗湖分局综合计划科科长、市局法规处助理调研员；现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改革处副处长、调研员						
梁伯韬	独立董事	男	54	2007年3月	3年		
履历	曾任百富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国巴黎百富勤有限公司行政总						

	裁/集团副董事长；现任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亚洲区主席						
靳海涛	独立董事	男	54	2007年3月	3年		
履历	曾任中国电子工业总公司系统工程局综合处处长、计划处处长；中国电子工业深圳总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深圳市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全球策略投资基金驻中国特别代表；现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李南峰	副董事长	男	55	2007年3月	3年		
履历	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办公室主任、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孟扬	高管董事 总经理	女	45	2007年3月	3年		
履历	曾任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租赁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信托业务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3.1.2.2 独立董事

表 3.1.2.2 (独立董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任期	职务
梁伯韬	男	54	2007年3月	3年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亚洲区主席
履历	曾任百富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国巴黎百富勤有限公司行政总裁/集团副董事长；现任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亚洲区主席				
靳海涛	男	54	2007年3月	3年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履历	曾任中国电子工业总公司系统工程局综合处处长、计划处处长；中国电子工业深圳总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深圳市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全球策略投资基金驻中国特别代表；现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表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	职务
风险管理委员会	负责对高级管理层在业务、市场、操作等方面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的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对内部稽核部门的工作程序和工作效果进行评价,提出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梁伯韬	主任委员
		肖立荣	委员
		金智勇	委员
审计委员会	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	蒋伟	主任委员
		刘征宇	委员

	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	肖立荣	委员
信息披露委员会	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年度报告以及重大事件临时报告的披露	孟扬	主任委员
		杜新春	委员
		王央	委员
薪酬管理委员会	负责拟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	梁伯韬	主任委员
		吴丁	委员
		靳海涛	委员
信托委员会	负责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	靳海涛	主任委员
		刘娇琳	委员
		程红	委员

3.1.3 监事会

表 3.1.3（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任期	所代表的股东名称	股东持股比例
周日昌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07 年 3 月	3 年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9%
履历	曾任深圳市商业局干部；深圳松岗区福永公社党委委员、纪委委员；深圳市上步区纪委副书记；深圳市纪委一处副处级主任科员；深圳市驻香港办事处纪检组副组长；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副书记、 纪委书记兼工会主席； 现任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少平	监事	男	59	2007 年 3 月	3 年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51%
履历	曾任职于香港关黄陈方会计师事务所； 现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						
杜新春	职工监事	男	47	2007 年 3 月	3 年		
履历	曾任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总经理助理、信托业务部总经理、办公室兼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 现任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监事会未设立下属委员会。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孟 扬	总经理	女	45	2008 年 12 月	21	硕士研究生	经济学

履历	曾任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租赁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信托业务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路 强	副总经理	男	38	2007 年 10 月	9	学士	经济学
履历	曾任大连保税区宝利行华润国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总经理、战略研究部总经理、助理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肖立荣	财务总监	女	45	2007 年 3 月	14	硕士研究生	会计
履历	曾任江西财经学院财会系教师；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 (公司员工)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年 龄 分 布	20 以下	0	0	1	1.3%
	20-30	56	59.6%	39	50.6%
	30-40	16	17%	16	20.8%
	40 以上	22	23.4%	21	27.3%
学 历 分 布	博士	1	1.1%	1	1.3%
	硕士	40	42.5%	30	39%
	本科	29	30.9%	25	32.5%
	专科	18	19.1%	18	23.4%
	其他	6	6.4%	3	3.8%
岗 位 分 布	董事、监事及 高管人员	4	4.3%	4	5.2%
	自营业务人员	9	9.6%	9	11.7%

	信托业务人员	45	47.9%	30	39%
	其他人员	36	38.2%	34	44.1%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股东会议。

(1)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股权受让的议案》。

(2)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 2008 年 4 月 3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以信托方式持有的深圳市国信证券网络有限公司 1%股权的议案》。

(3)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于 2008 年 6 月 25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变更董事的议案》、《关于转让公司以信托方式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议案》。

(4) 200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于 2008 年 7 月 1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业投资清理及公司分立等事项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业务范围、修改章程的议案》、《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 50%股权的议案》、《关于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 50%股权受让条件中债务和担保责任承担条款的设定和执行方案的议案》及《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深国投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

(5)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于 2008 年 8 月 1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深圳市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5.247%股权的议案》。

(6) 200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于 2008 年 9 月 15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办理公司已转让房产转移登记手续的议案》。

(7) 200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于 2008 年 9 月 25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实业投资清理方案等事项的议案》。

(8) 200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于 2008 年 10 月 15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资金拆借额度的议案》。

(9) 200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会于 2008 年 12 月 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10) 2008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会于 200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 2007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 2007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7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1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职情况

2008 年，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认真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全面落实了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制定了公司的年度经营目标、工作措施、股东会授权范围的重大经营计划，严格执行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成员能够诚信勤勉、尽职尽责，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客户利益。

3.2.2.2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梁伯韬、靳海涛先生自任职以来，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促进公司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加快业务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3.2.2.3 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1》及《关于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度报告的议案2》。

（2）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25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变更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3）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08 年 7 月 1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实业投资清理及现有业务调整的议案》及《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深国投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

（4）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 2008 年 9 月 2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实业投资清理方案等事项的议案》。

（5）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1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6）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管理层 2007 年度经营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2.3 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职情况

3.2.3.1 监事会履职情况

¹ 注：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用于提交审计机构实施审计。

² 注：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用于按照中国银监会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董事会执行股东会会议决议的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发表独立意见。

3.2.3.2 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1）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监事会对公司 2007 年经营情况、2007 年财务报告和年度报告发表独立意见。

（2）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8 年 9 月 3 日召开，监事会审议通过《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2.3.3 监事会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的章程及相关制度，建立健全了比较有效的内控制度，董事会全体成员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职责，未发现违法、违规、违章的行为，也没有损害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银监会的规定。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2008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贯彻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有关规定，依法管理，认真执行董事会决议；始终保持强烈的风险意识，及时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极大地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在工作中体现出了较高的政治素养、决策能力和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4 、 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经营目标：成为提供跨市场、个性化金融产品服务的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公司。

经营方针：严格的规章制度，严密的工作程序，严谨的工作作风，严明的工作纪律。

战略规划：通过持之以恒的产品创新和服务优化，创造性地满足投资者的金融理财需求，把公司建设成为在信托行业有竞争力和领先地位的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平台，实现股

东价值、员工价值和客户价值的最大化。

4.2 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信托业务和投资业务。信托业务品种主要包括：

1、证券投资信托业务：

证券投资信托，是一种专家理财产品，其信托资金的主要投向为公开挂牌交易的股票、债券、基金及其他可交易的证券品种（如未来出现的股指期货、期权等金融衍生产品）。

2、私人股权投资信托业务：

通过信托的原理向委托人募集信托计划资金用于投资于未上市的目标公司的股权（PE），并通过目标公司股权的增值获得信托收益。

3、融资类信托业务：

发行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募集资金，以债权或股权的方式向企业提供资金，具体运作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投资、融资租赁、企业资产证券化、应收账款证券化等。

4、股权激励信托业务：

为企业管理层收购（MBO）、员工持股计划（ESOP）和上市公司管理层股权激励提供信托解决方案。

5、资产转让信托业务

利用公司的信托平台，将金融机构的资产转让业务与银行的理财产品业务对接。

投资业务为公司的一项优势业务，多年来为公司利润不断增长和稳步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重点投资项目有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长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8,075	1.51%	基础行业		
贷款	51,560	9.63%	房地产业		
短期投资			证券	380,658	71.1%
长期投资	386,649	72.22%	实业		
其他	89,099	16.64%	其他	154,725	28.9%
资产总计	535,383	100%	资产总计	535,383	100%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72,752	7.53%	基础产业	159,100	3.21%
贷款	2,768,584	55.91%	房地产	186,741	3.77%
短期投资	302,304	6.10%	证券	809,195	16.34%
长期投资	216,865	4.38%	实业	58,279	1.18%
买入返售资产	1,031,002	20.82%	其他	3,738,785	75.50%
其他	260,593	5.26%			
资产总计	4,952,100	100.00%	资产总计	4,952,100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影响业务发展的有利因素

首先，信托公司可以跨越货币市场、资本市场及产业市场，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与服务。其次，它不仅具有灵活高效的产品设计、开发与推广，同时具备破产隔离功能，降低财务风险。最后，轻资产，重知本的公司形式，减少股东资本投入压力。

4.3.2 影响业务发展的不利因素

首先，信托公司缺乏专营业务范围，同时也缺乏营业网点及分支机构的渠道资源。其次，私募资金成本显著高于金融同业，降低了其吸引力；法规约束，募集资金规模及人数受限。最后，产品缺乏公开交易市场，整体流动性低。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履行职责。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层在业务、市场、操作等方面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的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对内部稽核部门的工作程序和工作效率进行评价，提出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审计委员会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薪酬管理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信托委员会负责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信息披露委员会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年度报告以及重大事件临时报告的披露。各委员会独立开展工作，运作正常；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公司注重内控文化的建设与执行。通过多年的经营，“严格管理，稳健经营，规范操作，开拓创新，资产质量第一，讲究经济效益”的基本经营理念、“严格管理，严格要求，

严格控制，严格监督”的基本管理思想、“严格的规章制度，严密的工作程序，严谨的工作作风，严明的工作纪律”的经营方针以及“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的工作秩序已经成为公司员工的工作准则，有利于引导员工建立诚信道德观念，树立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提高员工职业道德水准，规范员工职业行为。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建立了明确的授权制度，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和审批权限。公司建立了风险管理制度，总经理室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对业务项目的可行性、资产处置进行评审，为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对项目决策提供评审意见。各业务部门设风险控制小组，对项目的风险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报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核。

公司对各业务部门制定各项考核指标，对业务经营状况进行动态风险分析和管理，完善业务制度和业务流程。

公司负责内部控制的主要职能部门为财务部和法律审计部。财务部按国家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严格履行会计监督职能，会计不相容岗位严格分离，相互制约；认真执行财务会计制度，对公司自营资产和信托财产的安全实行有效财务控制；有效防范、化解财务风险。法律审计部主要职能为识别和评估经营活动的法律、合规风险，协助处理公司相关诉讼事项，与公司法律顾问协调沟通跟踪法律事务的进展。同时对风险控制委员会意见的落实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评审和组织修订内部制度。最后根据法律法规、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要求，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实施公司内部制度执行情况审计，并根据要求对董事、高管等离职人员实施离任审计。

报告期内，公司内控制度得到有效的执行，未发生因违反内控制度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信息披露委员会按照银监会的要求，按时、规范、全面、准确地披露了2008年年度报告及重大事项临时公告；通过公司网站向客户公开披露公司经营状况、信托资产管理状况等信息，并根据文件约定向相关利益人提交书面文件披露相关信息。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每年组织各部门对规章制度进行系统、全面的修订，不断完善加强内控的基本管理制度。公司各业务部门对各项业务的经营状况和例外情况进行经常性检查，及时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并迅速予以纠正。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相互制衡、监督，财务部行使后台监督职能。法律审计部按照内控要求对公司经营情况定期进行内部审计稽核，并

向董事会和高管层报告,公司董事会和高管层在收到这些记录后能够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内控制度存在的问题。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道德风险等。公司重视风险管理,通过制定健全的内部规章制度,建立职责分工合理的组织机构,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及时做出反映,采取有效措施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有效控制与管理,并根据实际需要随时对风险管理体系进行调整。

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具有相对独立性,对各部门业务风险评估、风险检查不受非正常因素干扰。公司总经理室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对业务项目的可行性、资产处置进行评审,为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对项目决策提供评审意见。业务部门对业务进行受理,提出项目评估报告,提交部门风险控制小组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报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核。公司高级管理层负责实施经董事会批准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策略,并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为公司获得较高的资本回报。公司通过明确划分自营业务部门和信托业务部门,建立业务分离、人员分离、财务分离的三分开机制。公司财务部和法律审计部对自营业务、信托业务行使后台监督的重要职能。

4.5.2 风险状况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不良资产年初余额 4444 万元,年末余额为 6757 万元。按照深圳市银监局在《深圳市非银行金融机构资产质量五级分类操作指引》中有关“资产损失准备计提指引”的要求,公司实际提取了资产减值准备 4710 万元。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指公司因股价、市场汇率、利率及其他价格因素变动而产生和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原则上不开展自营股票投资业务、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及外汇交易业务。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操作风险是指因业务人员在办理业务过程中,由于内部程序、人员和业务系统的不完善或工作失误,或者外部事件给公司造成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上述操作风险。

4.5.2.4 其它风险状况

主要是政策风险、经营风险和道德风险。

政策风险：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可能对公司业务经营或成果造成一定影响。

经营风险：指因业务人员对市场未能及时做出必要判断，使公司经营出现偏差而形成的风险。

道德风险：指员工因违法、违规操作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上述风险。

4.5.3 风险管理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专项准备是对公司各项资产，包括债权、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提取的。其提取比例是参照深圳市银监局《深圳市非银行金融机构资产质量五级分类操作指引》中“资产损失准备计提指引”的比例：关注类计提比例 2%；次级类 25%；可疑类 50%；损失类 100%。

抵押品确认的主要原则：可作为贷款抵押物（或质押物）的财产有：有偿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建筑物等不动产；机器、设备、产品等动产、有价证券及可转让的权利以及其他法律允许可转让流通的财产。

保证贷款管理原则：担保人（反担保人）须满足以下条件：1、担保人必须是企业法人；2、担保人必须持有中国人民银行颁发的《贷款证》或《贷款卡》（金融机构除外）；3、担保人必须具备经济代偿能力；4、凡设立董事会的企业作为担保人，必须提供董事会同意担保的决议；5、境外担保人除公认信誉良好的银行、金融机构和上市公司外，一律不予接受。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首先，公司为规避证券市场、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原则上不开展自营股票业务、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及外汇交易业务。其次，加强对货币信贷政策、财政政策、行业政策等领域的研究，及时掌握市场变化，为调整投资决策提供依据。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在操作风险的管理上，公司建立了职责分离、相互监督制约的机制；建立和完善了有效的投资决策机制，明确各项业务的操作流程；实行严格的复核、审核程序；制定严格的信息系统管理制度。目前公司的各项控制制度和操作规程涵盖了所有业务领域，基本实现了对公司各项业务操作过程的有效控制。

4.5.3.4 其他风险管理

公司采取如下措施应对政策风险：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办理业务；根据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调整公司经营模式和发展方向；加强与政策制定部门的沟通，保持公司经营与国家政策的一致性。

公司通过努力提高从业人员业务素质、严格执行各项决策制度、引进专业分析手段、加强同业间的沟通与交流等方式来控制经营风险。

公司通过如下控制措施控制道德风险：制定并严格执行管理制度及纪律要求；加强对员工的经常性教育，包括职业技术培训、职业道德教育等；每年聘请独立审计机构对公司业务进行审计等。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天职深审字[2009]154号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

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黎明

刘德念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5.1.2 资产负债表

资 产 负 债 表

单位：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 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货币资金	1	39,187	8,075	同业存放款项	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拆入资金	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		
应收股利	4	32,510	21,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2		
应收利息	5	1,301	2,785	短期借款	33		
预付账款	6	109	21	预收账款	34	1,507	1,506
应收账款	7	1,803	2,905	应付职工薪酬	35	10,775	10,660
其他应收款	8	20,673	15,284	应交税费	36	2,816	3,276
长期应收款	9			应付利息	37		
贷款及垫付款项	10	51,670	51,560	应付股利	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127,119	85,160	其他应付款	39	13,261	5,9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991	991	预计负债	40	917	
长期股权投资	13	444,277	332,598	长期借款	41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14	10,414	4,437	长期应付款	42		
减：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	15	1,604	1,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	24,643	11,176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16	8,810	3,025	其他负债	44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7	3,170	410	负债合计	45	53,919	32,602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18	5,640	2,615	所有者权益	46		
固定资产原价	19	17,621	17,725	实收资本	47	263,000	263,000
减：累计折旧	20	5,982	6,376	资本公积	48	157,960	65,473
固定资产净值	21	11,639	11,349	盈余公积	49	26,859	35,08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	1,099	1,099	信托赔偿准备金	50	17,557	21,670
固定资产净额	23	10,540	10,2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1	-4,681	-6,689
在建工程	24			未分配利润	52	224,556	124,241
无形资产	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	685,251	502,7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2,454	1,160	少数股东权益	54		
长期待摊费用	27	896	9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	685,251	502,781
资 产 总 计	28	739,170	535,38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56	739,170	535,383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5.1.3 利润和利润分配表

利 润 及 利 润 分 配 表

2008 年度

单位：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行次	当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	94,844	262,634
利息收入	2	2,041	3,406
信托业务收入	3	20,004	14,292
担保业务收入	4	1,190	2,813
投资收益	5	68,453	238,906
汇兑收益	6	2,030	2,1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		
其他营业收入	8	1,126	1,109
二、营业成本	9	13,297	17,493
利息支出	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	1,298	1,085
营业费用	12	6,849	7,197
管理费用	13	4,455	7,729
资产减值损失	14		
其他业务支出	15	695	1,482
三、营业利润	18	81,547	245,141
加：营业外收入	20	5,117	1,406
减：营业外支出	21	263	1,955
四、利润总额	22	86,401	244,592
减：所得税费用	23	4,134	2,543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24		
五、净利润	25	82,267	242,049
减：少数股东损益	26		
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	82,267	242,049
七、每股收益	28		
（一）基本每股收益	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30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5.2 信托财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2008 年度

单位：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初数	期末数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602,086	372,752	应付受托人报酬	1,634	2,737
拆出资金			应付托管费	19	859
应收款项	12,706	260,593	应付受益人收益	114	0
买入返售资产	464,100	1,031,002	其他应付款项	7,217	1,7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9,498	302,304	应交税费		

持有至到期投资			卖出回购资产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129	216,8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贷款	567,872	2,768,584	其他负债		
应收融资租赁款			信托负债合计	8,985	5,326
固定资产			信托权益：		
无形资产			实收信托	2,003,170	4,929,622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12,048	2,510
其他资产			未分配利润	228,188	14,642
			信托权益合计	2,243,406	4,946,774
信托资产总计	2,252,391	4,952,100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 总计	2,252,391	4,952,100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2008 年度

单位：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327,752	67,330
利息收入	27,233	309,945
投资收益	300,129	-188,37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239
租赁收入		0
其他收入	390	0
二、业务及管理费	29,194	47,717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		0
四、扣除资产损失前的信托利润	298,558	19,612
减：资产减值损失		0
五、扣除资产损失后的信托利润	298,558	19,612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46,287	228,188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344,845	247,800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16,657	233,158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228,188	14,642

6、会计报表附注

6.1 年度会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的并表范围说明。

6.1.1 本公司编制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制订的。

6.1.2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因 2008 年本公司发生如注释 6.4 所述股权转让和分立事项，截止 2008 年

12月31日，本公司已不存在应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公司从2008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不再执行原有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公司因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对2008年年初数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增未分配利润109,312,890.99元；追溯调增资本公积金832,706,602.11元；追溯调增盈余公积金12,859,484.24元；追溯调增信托赔偿准备金6,429,742.12元。

除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造成的影响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2008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6.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贷款及应收款项、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商誉等。

2.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方法：

A. 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

本公司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损失准备核算采用备抵法。公司根据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的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对贷款及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和坏账准备。

B. 金融资产的减值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C. 对除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和金融资产的减值以外的资产减值

（1）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3）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6.2.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公司管理层明确较大的标准)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而言),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或以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4)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直接参考（应明确是年末或某个一定期间的平均价）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或采用估值技术等）。（采用估值技术的，应按照各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分别披露相关估值假设，包括提前还款率、预计信用损失率、利率或折现率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参见注释 6.2.1。

6.2.3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

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3. 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6.2.4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估计残值率 %	折旧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5	50	1.9
电子设备	0-5	4-5	19-25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5	4-8	19-23.75

6.2.5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注释6.2.1）记入资产负债表内。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

6.2.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6.2.7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以及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根据下列方法确认：

（1）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且有关收入可以可靠计量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发放贷款本金到期(含展期，下同)90天后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对已计提的贷款应收利息，如在贷款到期90天后仍未收回，或在应收利息逾期90天后仍未收到，则冲减原已计入损益的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

贷款自应计贷款转为非应计贷款后，在收到该笔贷款的还款时，首先冲减本金；待本金全部收回后，再收到的还款则确认为当期利息收入。

(2) 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3) 信托业务收入

按信托文件规定的计提方法、计提标准，计算确认应由信托项目承担的受托人报酬。

(4) 担保业务收入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担保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担保责任；与担保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担保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6.2.8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时间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包括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6.2.9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信托报酬是指信托公司对信托财产进行管理而收取的管理费或佣金，信托报酬收取的标准一般是与委托人或受益人等有关当事人协商确定的。若信托报酬由信托财产承担，则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来计算、提取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信托报酬收入；若信托报酬由委托人等有关当事人直接承担，则按协议约定另行向有关当事人收取，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信托报酬收入。

6.3 或有事项说明

如果本公司须就已发生的事件承担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

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估计，本公司便会对该义务计提预计负债。如果上述义务的履行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较低，或是无法对有关金额作出可靠地估计，该义务将被披露为或有负债。

截至到 2008年12 月31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人民币906,833,000.00元 (2007年：人民币1,247,000,000 元)。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1. 2008年10月，公司通过北京市中海源产权交易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以人民币 74,434,800.00元将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深国投商业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转让给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同时合同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是以200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价格为基础，在股权转让过渡期（基准日与股权转让完成日期间）内，深圳市深国投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有关资产的损益均由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承担。

2. 2008年7月10日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固有项下实业投资清理方案》：新设成立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将原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固有项下实业投资剥离划入新成立的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继续存在，并更名为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公司分立后新公司和存续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与分立前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一致，即：华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49%。

依据《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固有项下实业投资清理方案》，本次公司分立以2007年12月31日为分立基准日。本次公司实际分立的执行日为2008年12月23日。

(1) 分立基准日，公司分立前、后及新设成立的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对比情况如下表：

项 目	分立前		分立后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91,871,804.61	31,871,804.61	360,000,000.00	
应收股利	325,095,360.75	85,095,360.75	240,000,000.00	
应收利息	13,005,296.55	13,005,296.55		
预付账款	1,092,895.00	1,092,895.00		
应收账款	18,029,673.49	18,029,673.49		
其他应收款	206,725,833.45	206,725,833.45		
贷款及垫付款项	516,707,372.13	516,707,372.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71,198,495.15	1,271,198,495.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9,910,000.00	9,91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442,770,342.08	3,387,780,808.23	1,054,989,533.85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56,398,787.17	56,398,787.17	
固定资产净额	105,396,271.14	105,396,27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42,494.41	19,594,430.83	4,948,063.58
长期待摊费用	8,956,969.43	8,956,969.43	
资产总计	<u>7,391,701,595.36</u>	<u>5,731,763,997.93</u>	<u>1,659,937,597.43</u>
预收账款	15,065,912.85	15,065,912.85	
应付职工薪酬	107,748,475.82	107,748,475.82	
应交税费	28,165,541.54	28,165,541.54	
其他应付款	132,609,980.55	132,609,980.55	
预计负债	9,170,000.00	-	9,1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6,435,654.72	246,435,654.72	
负债合计	<u>539,195,565.48</u>	<u>530,025,565.48</u>	<u>9,170,000.00</u>
实收资本	2,630,000,000.00	2,63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79,598,553.05	1,577,882,580.31	1,150,767,597.43
盈余公积	268,593,384.59	268,593,384.59	
信托赔偿准备金	175,569,098.47	175,569,098.4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6,812,260.22	-46,812,260.22	
未分配利润	2,245,557,253.99	596,505,629.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u>6,852,506,029.88</u>	<u>5,201,738,432.45</u>	<u>1,650,767,597.43</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u>7,391,701,595.36</u>	<u>5,731,763,997.93</u>	<u>1,659,937,597.43</u>

(2) 分立执行日, 公司实际剥离划入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的国有资产总额1,676,495,129.96 元, 其中货币资金514,867,974.57 元, 长期股权投资1,156,679,091.81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4,948,063.58元。同时将对深圳沿海国投置业有限公司的预计前期土地开发费用9,170,000.00元、涉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资本公积金-股权投资准备共计1,715,972.74元及剥离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确认的2008年1-11月份投资收益-25,474,135.21元一同剥离划入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资产剥离影响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1,691,083,292.43元。

分立基准日和分立执行日公司剥离资产主要变动事项及原因如下:

① 货币资金增加154,867,974.57元, 是由于以现金形式收到应收股利240,000,000.00元, 并以现金形式向沃尔玛深国投百货有限公司增资31,202,074.43元, 向深圳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DC)增资48,738,200.00

元，向北京沃尔玛百货有限公司增资4,473,971.00元，向东莞沃尔玛百货有限公司增资717,780.00元。

②长期股权投资增加101,689,557.96元，是由于对沃尔玛深国投百货有限公司、深圳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DC）等公司增资及对分立基准日剥离出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确认2008年1-11月份投资收益等因素所致。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披露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按资产风险分类的结果披露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单位：万元）

表 6.5.1.1

风险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资产合计	不良资产合计	不良资产率（%）	拨备后的不良资产	拨备后的资产总额	拨备后的不良资产率（%）
期初数	741352	0	2183	269	1992	745796	4444	0.6	0	739170	0
期末数	533336	0	5680	300	777	540093	6757	1.25	2047	535383	0.38

注：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拨备后的不良资产=不良资产-资产损失准备

6.5.1.2 资产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一般准备和专项准备

表 6.5.1.2

	期初数 (万元)	本期计提 (万元)	本期转回 (万元)	本期核销 (万元)	期末数 (万元)
一般准备	0	0	0	0	0
专项准备	6,626	844	0	2,760	4,710

6.5.1.3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等投资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3

	自营股票	基金(万元)	债券(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万元)
--	------	--------	--------	------------

期初数	0	0	11,037	444,277
期末数	0	0	991	332,598

6.5.1.4 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主要经营活动及投资收益情况。

表 6.5.1.4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收益 (万元)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	证券的代理、承销、咨询及自营买卖业务	59,557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

企业名称	贷款总额 (万元)	占总贷款的比例 (%)	还款情况
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	51,514	99.91%	未到期
员工贷款	46	0.09%	正常
合 计	51,560	100%	

6.5.1.6 代理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5.1.6

代理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合计	0	0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5.1.7

收入结构	金额(万元)
利息收入	2,041
信托业务收入	20,004
担保业务收入	1,190
投资收益	68,453
汇兑收益	2,030

其他营业收入	1,126
收入合计	94,844

6.5.2 披露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单位: 万元)

表 6.5.2.1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合计	2,003,170	4,929,622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数量、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收益率。(单位: 万元)

表 6.5.2.2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收益率
集合类	18	373,922	16.43%
单一类	83	1,771,927	5.14%
财产管理类	1	1,600	0.00%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数量、合计金额。(单位: 万元)

表 6.5.2.3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合计金额
集合类	48	270,271
单一类	135	4,796,993
财产管理类	1	6,637

6.5.2.4

1) 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投资公司管理办法》和《信托投资公司资金信托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履行受托人的义务:

严格遵守信托文件的规定,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为受益人的利益处理信托事务。

每个信托计划设立后,按照信托合同的规定,定期将信托资金运用及收益情况告知信托文件规定的人。

将信托财产与公司固有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并对不同的信托财产分别管理;根据不同的信托资金分别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

信托合同到期、集合信托计划终止时,根据信托合同的规定,以信托财产为限向受益人支付信托利益。同时,在信托终止后及时作出处理信托事务的清算

报告，按合同约定方式报告。

妥善保管处理信托事务的完整记录、原始凭证及资料，保存期自信托计划终止之日起十五年。同时对委托人、受益人以及处理信托事务的情况和资料依法保密。

根据信托合同及信托计划约定履行其他管理义务。

2) 2008年末发生因公司自身责任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集合信托资产管理没有发生重大涉诉及赔付等情况。

6.5.2.5 信托赔偿准备金

公司根据《信托投资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每年从税后利润提取5%的信托赔偿金，截止2008年末累计提取了21,670万元。到目前为止，公司未发生过对信托产品赔偿的事项。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等

表 6.6.1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6	71,257 万元	详见注

注：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交易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6.2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控股股东	华润股份有限公司	宋林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	164.67 亿元	对金融、保险、能源、交通、电力、通讯、仓储运输、食品饮料生产企业的投资；对商业零

					售企业的投资与管理； 石油化工、轻纺织品、 建筑材料产品的生产等
投资者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郭立民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7 楼		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对企业国有资产进行监管
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子公司	深圳市深国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路强	深圳福田区农林路 69 号深国投广场 2 号楼 1207 室	50000	投资兴办实业
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	蒋伟	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 69 号深国投广场 2 号楼 9 层	80000	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物业出租；商业信息咨询；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等。
联营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何如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700000	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代理买卖等
同一母公司控制公司	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	蒋伟	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 69 号深国投广场 2 号楼 12 层 1217 室	500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和咨询等

6.6.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资产转让、担保、应收账款、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单位：万元）

表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资产转让			担保			应收账款			其他			合计		
上期	发生额	本期	期初	发生额	期末	期初	发生额	期末	期初	发生额	期末	期初	发生额	期末
0	0	0	124700	30500	90683				74632	-3375	71257	199332	-37392	161940

6.6.3.2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单位：万元）

表 6.6.3.2

信托资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贷款			投资			租赁			担保			应收账款			其他			合计		
期 初	发 生 额	期 末	期 初	发 生 额	期 末	期 初	发 生 额	期 末	期 初	发 生 额	期 末	期 初	发 生 额	期 末	期 初	发 生 额	期 末	期 初	发 生 额	期 末
30,000	-30,000	0	13,224	-748	12,476										20,000	-20,000	0	63,224		12,476

6.6.3.3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3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数	期末数
合计	0	0	0

6.6.3.4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6.3.4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数	期末数
合计	0	0	0

6.6.4 逐笔披露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无。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6.7.1 自营业务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6.7.2 信托业务

本公司执行 2005 年版《信托业务会计核算办法》、2006 年新《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8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 86,401 万元，扣除应交所得税 4,134 万元，实现净利润 82,267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及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按以下利润分配方案分配 2008 年度利润：

- 1)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信托投资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按净利润 82,267 万元的 5%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 4,113 万元；
- 2) 根据公司章程，按净利润 82,267 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227 万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净利润	82,267 万元
资本利润率	13.85%
信托报酬率	0.35%
人均净利润	875 万元

注：资本利润率 = 净利润 / 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 100%

信托报酬率 = 信托业务收入 / 实收信托平均余额 × 100%

平均值采取年初及各月末余额移动算术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 = (a₀/2 + a₁ + a₂ + a₃ + a₄ + a₅ + a₆ + a₇ + a₈ + a₉ + a₁₀ + a₁₁ + a₁₂/2) / 12

人均净利润 = 净利润 / 年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及各季末余额移动算术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 = (a₀/2 + a₁ + a₂ + a₃ + a₄/2) / 4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8、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8.2.1 董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2008年6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选举蒋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同时，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免去宋林先生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

2008年6月25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免去宋林先生公司董事职务。200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魏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

2008年12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选举李南峰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

8.2.2 监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3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2008年12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选举孟扬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时，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免去李南峰先生总经理职务。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2008年10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变更名称及业务范围，换领新的金融许可证。公司更名为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0日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固有项下实业投资清理方案》：新设成立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将原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固有项下实业投资剥离划入新成立的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继续存在，并更名为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公司分立后新公司和存续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与分立前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一致，即：华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49%。

依据《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固有项下实业投资清理方案》，本次公司分立以2007年12月31日为分立基准日。本次公司实际分立的执行日为2008年12月23日。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无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无。

8.6 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意见。

2008 年 7 月 21 日至 8 月 8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对公司进行了全面现场检查，并提出整改及处理意见。公司随即根据银监局的要求，从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提高自身研究能力、完善内部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各项改进工作。公司通过主办内部刊物、加强培训及成立发展研究部等提高了自身的研究能力；规范证券投资集合信托的信息披露；根据银监局的整改要求加强项目跟踪管理，同时积极完善风险控制。公司已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向深圳银监局提交了《关于整改情况和整改措施的报告》。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2008 年 12 月 22 日，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时报：A12 版，上海证券报：A7 版，中国证券报：B1 版发布《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及业务范围公告》，主要内容为公司名称变更为“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公司业务范围变更为：

- (1) 资金信托；
- (2) 动产信托；
- (3) 不动产信托；
- (4) 有价证券信托；
- (5) 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
- (6) 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
- (7) 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
- (8) 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
- (9) 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
- (10) 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
- (11) 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
- (12) 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13) 从事同业拆借;

(14)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8.8 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